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陳怡娟
電話：04-7531432
傳真：04-7229145
電子信箱：yichua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26596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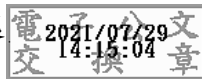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影本、發布令影本、法規條文、修正總說明與對照表各1份。(共4件
電子檔)(0265968A00_ATTCH1.pdf、0265968A00_ATTCH2.pdf、
0265968A00_ATTCH3.odt、0265968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部分條文，
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0年7月28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
1100088502B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28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88502E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、發布令影本、法規條文、修正總說
明與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